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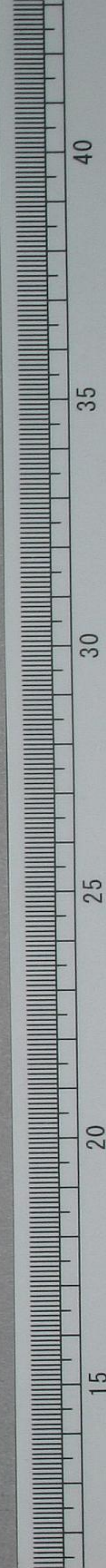
書首

易經集註

七八

豫
隨
蠱
臨
觀
噬
嗑

柳田文庫
文庫11
D 18
5



文庫 11
D 18
5

初ヨリ五ニ至ル此アリ
比象曰先王以建万国親

三ヨリ六ニ至ル師アリ

○句解云豫和樂也
順動故和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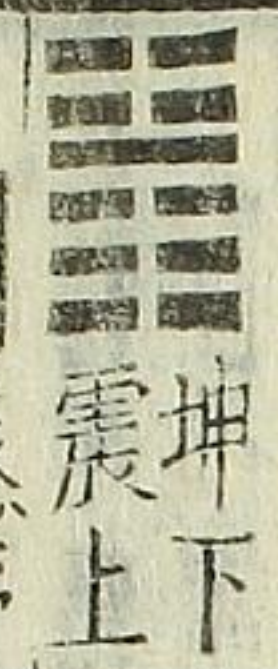
○蒙引云衆心和樂
之謂豫本義曰人心
和樂以應其上也孟
子所謂人和是也

○震ノ長子地ノ上ニ居ル建侯
ノ象アリ長子下坤ニ臨
ノ象トス行師ノ象アリ



周易卷之七

程朱傳義



傳

豫序卦有大而能謙必豫故受之以豫
則有豫樂也豫者安和悅樂之義為卦震
上坤下順動之象動而和順是以豫也九
四為動之主上下群陰所共應也坤又承
之以順是以動而上下順應故為和豫之
義以二象言之雷出於地上陽始潛閉於
地中及其動而出地奮發其聲通暢和豫
故為豫也

豫利建侯行師

易經卷七



○句解云只有九四
一陽爻群陰皆應之
得以遂其欲為之志
而行坤順而震動
故豫樂而无齟齬

○句解云豫之所為
乃順理以動作天地
雖天亦只如此則建
國出兵之度何所難
乎

○蒙引云日月不過
以暑刻言四時不以感
以氣候言也
五傳坎アリ故刑律ノ象アリ
故三曰刑罰也

傳 豫順而動也。豫之義所利在於建侯行師。夫建侯樹屏所以共安天下。諸侯和順則萬民悅服。兵師之興衆心和悅則順從而有功。故悅豫之道利於建侯行師也。又上動而下順。諸侯從王師衆順令之象。君萬邦聚大衆非和悅不能使之服從也。
本義 豫和樂也。人心和樂以應其上。也。九四一陽上下應之其志得行。又以坤遇震為順以動故其卦為豫。而其占利以立君用師也。

彖曰 豫剛應而志行順以動豫。
傳 剛應謂四為群陰所應剛得衆應也。志行謂陽志上行動而上下順從其志得行也。順以動豫震動而坤順為動而順理順理而動又為動而衆順所以豫也。

本義 以卦體卦德釋卦名義

豫順以動故天地如之而况建侯行師乎。

傳 以豫順而動則天地如之而弗違。元建侯行師豈有不順乎。天地之道萬物之理唯至順而已。大人所以先天後天而不違者亦順乎理而已。

本義 以卦德釋卦辭

天地以順動故日月不過而四時不忒聖人以順動則刑罰清而民服。

傳 復詳言順動之道。天地之運以其順動所以日月之度不過差四時之行不忒。

擊絳曰重門擊柝以待暴客
蓋取諸豫豫又有豫備
之義

○蒙孔云豫之時義
大矣哉六十四卦皆
是時也有其時則有
其時之義豫之時義
在天地則順動而日
月不過四時不忒在
聖人則順動而刑清
民服其時義顧不大
哉

感聖人以順動故經正而民興
於善刑罰清簡而萬民服也

豫之時義大矣哉

傳 既言豫順之道矣然其旨味淵永言盡
而意有餘也故復贊之云豫之時義大
矣哉欲人研味其理優柔涵泳而識之也
時義謂豫之時義諸卦之時與義用大者
皆贊其大矣哉豫以下十卦是也豫遜
姤旅言時義坎睽蹇言時用順大過解革
言時各以其大者也

本義 極言之而
贊其大也

象曰雷出地奮豫先王以作樂崇德殷薦之

○句解云震雷出於坤地之上而亨奮其聲發育萬物故卦名曰豫

○蒙引云雷始伏聲於地及出地而奮則所以鼓天地之和氣而發萬物之生意皆在是
天和之至也故有豫之象○先王作樂既象其聲者雷出地奮也又取其義皆豫也

上帝以配祖考

傳 雷者陽氣奮發陰陽相薄而成聲也陽
始潛閉地中及其動則出地奮震也始
閉鬱及奮發則通暢和豫故為豫也坤順
震發和順積中而發於聲樂之象也先王
觀雷出地而奮和暢發於聲之象作聲樂
以褒崇功德其殷盛至於薦之上帝推配
之以祖考殷盛也禮有殷奠謂
盛也薦上帝配祖考盛之至也

本義 雷出地奮和之至也先王作樂
既象其聲又取其義殷盛也

初六鳴豫凶

傳 初六以陰柔居下四豫之主也而應之
是不中正之小人處豫而為上所寵其

○蒙引云豫而至於
自鳴則志意蒲極尚
敗无日矣故凶而象
傳曰志窮凶也

志意滿極。不勝其豫。至發於聲音。輕淺如是。必至於凶也。鳴。發於聲也。

本義

陰柔小人。上有強援。得時主事。故不如此。卦之得名。本為和樂。然卦辭為衆樂之義。又辭除九四與卦同。外皆為自樂。所以有吉。凶之異。

象曰：初六鳴豫，志窮凶也。

傳

云初六謂其以陰柔處下而志意窮極。不勝其豫。至於鳴也。必驕肆而致凶矣。

本義

六二介于石，不終日貞吉。

○句解云：后中得正，上无應，援自守之象。故取介于不動之石。

○蒙引云：介于石，專指不溺於豫言，不終日，泛說象事。本義故云見凡事之幾微也。

○句解云：貞吉由其能正固而獲吉。

傳

逸豫之道放，則失正。故豫之諸爻多不中正。才與時合也。唯六二在當交處中正。又无應為自守之象。當豫之時，獨能以中正自守。可謂特立之操。是其節介如石之堅也。介于石，其介如石也。人之於豫樂，心悅之。故遲遲遂致於耽戀，不能已也。二以中正自守，其介如石，其去之速，不俟終日。故貞正而吉也。處豫不可安，且久也。久則溺矣。如二可謂見幾而作者也。夫子因二之見幾而極言知幾之道曰：知幾其神乎。君子上交不諂，下交不瀆，其知幾乎。幾者，動之微。吉之先見者也。君子見幾而作，不俟終日。易曰：介于石，不終日貞吉。介如石焉。常用終日，斷可識矣。君子知微知彰，知柔知剛，萬夫之望夫。見事之幾微者，其神妙矣乎。君子上交不至，下交不至，於

道以禮制心。雖處豫時。而不失中正。故无悔也。

本義

卦主。故六三上視於四。而下瀕於豫。直有悔者也。故其象如此。而其占為事當速。悔若悔。遲則必有悔也。

象曰：肝豫有悔，位不當也。

傳

目眚，不當失也。正，也是以進退有悔。

九四由豫大有得，勿疑朋盍簪。

傳

豫之所以為豫者，由九四也。為動之主。動而衆陰悅順為豫之義。四，大臣之位。六五之君順從之。以陽剛而任上之事。豫之所由也。故云由豫大有得。言得大行其

○蒙引云：簪，聚也。又速也。二義亦相通。聚則速矣。人衆而垂先也。即從之者如歸市之意。

王弼曰：盍，合也。簪，疾也。

○白解云：位不當也。

○白解云：獨有此以剛陽豫之成。蓋由於此剛而有立。故能有得。君皆陰柔而豫悅。則其失大矣。雖非君位而獨為用柔之君。所親任。故不必自疑。則為朋類者皆合。聚而助之。盍，合也。簪，聚髮之具也。

志以致。天不之豫也。勿疑朋盍簪。四居大臣之位。承柔弱之君。而當天下之任。危疑之地也。獨當上之倚任。而下无同德之助。所以疑也。唯當盡其至誠。勿有疑慮。則朋類自當盍聚。夫欲上下之信。唯至誠而已。苟盡其至誠。則何患乎其无助也。簪，聚也。簪之名。簪取聚髮也。或曰：卦唯下陽安得同德之助。曰：居上位而至誠求助。理必得之。如之九五曰：有隕自天。是也。四以陽剛迫近君位。而專士乎豫。聖人直為之戒。而不然者。豫和順之道也。由和順之道。不失為固之正也。如此而專主於豫。乃是任天下之事。而致時於豫者。也。故唯戒以至誠勿疑。

本義

九四卦之所由。以為豫者也。故其象如此。而其占為大有得。然又當至誠。

易經卷三

○自解云大行也其有為之志得以大見於施行

貞疾即痼疾也

○蒙引云上下已為四之應眾不附也以

柔弱而為剛強所迫處勢危也衆不附而

處勢危雖未亡而鄰於亡猶固之疾雖

死而鄰於死

坎為心病震為反生

五位在震中故曰貞疾恒不死

不疑則朋類合而從之矣故又因而戒之警聚也又速也

象曰由豫大有得志大行也

傳 由已而致天下於樂豫故為大有得謂其志得大行也

六五貞疾恒不死

傳 六五以陰柔居君位當豫之時沉溺於豫不能自立者也權之所主衆之所歸皆在於四四之陽剛得衆非孰感柔弱之君所能制也乃柔弱不能自立之君受制於專權之臣也居得君位貞也受制於下有疾苦也六居尊位權雖失而位未亡也故云貞疾恒不死言貞而有疾常疾而不死如漢魏末世之君也人君致危亡之道

○自解云以柔居尊况溺於豫而威權流於近定故曰貞疾

表意順動之世而居尊位故常不至於死

非二而以豫為多在四不言失正而於五乃其強逼者四本无失故於四言大正任天下之事之義於五則言柔弱居尊不能自立威權去已之義答據爻以取義故不同也若五不失君道而四主於豫乃是任得其人安享其功如太甲成王也蒙亦以陰居尊位二以陽為蒙之主然彼吉而此疾者時不同也童蒙而資之於人宜也耽豫而失之於人危亡之道也故蒙相應則倚任者也豫相逼則失權者也又上下之心專歸於四也

本義

當豫之時以柔居尊况溺於豫又乘疾之象然以其得中故又為恒不死之象即象而觀占在其中矣

○蒙引云專指乘之小
四之剛一節言不兼
以柔居尊義象傳之
例多如也

○有解云居豫之極
沈真於豫之勢已成
有能悔悟而渝變之
則无殃咎

象曰六五貞疾乘剛也恒不死中未亡也

傳貞而疾由乘剛為剛所逼也

上六真豫成有渝无咎

傳上六陰柔非有中正之德以陰居上不
當戒懼况陰柔乎乃耽肆於豫昏迷不知
反者也。在豫之終故為昏冥已成也若能
有渝變則可以无咎矣。在豫之終有變之
義人之失苟能自變皆可以无咎故冥豫
雖已成能變則善也。聖人發此義所以勸
遷善也。故更不言真之凶專言渝之无咎。
本義以陰柔居豫極為昏冥於豫之象以
其動體故又為其事雖成而能有渝

○蒙引云上六動性能變故為成有渝之象

○句解云冥豫而在
下卦之上豈容長入
而不渝變

象曰真豫在上何可長也

傳昏冥於豫至於終極災咎行
及矣其可長然乎當速渝也

震下
兌上

傳隨序卦豫必有隨故受之以隨升悅豫
之道物所隨也隨所以次豫也為卦兌

上震下兌為說震為動說而動動而說皆
隨之義。女隨人者也。以少女從長男隨之
義也。又震為雷兌為澤雷震於澤中澤隨
而動隨之象也。又以卦變言之乾之上來
居坤之下坤之初性居乾之上陽來下於
陰也以陽下陰陰必說隨為隨之義凡成

○蒙引云剛來重柔
退居陰後也

○句解云隨從順也
動則悅而從之

○象引云隨之利貞
據理而言也無窮於
卦德其變其元亨亦
長理而言

隨元亨利貞无咎

卦既取二體之義又有取父義者復有更
取卦變之義者如隨之取義尤為詳備

傳 隨之道可以致大亨也君子之道為衆
所隨與已隨於人者皆隨也隨得其道則可以致大亨也凡人君之

從善臣下之奉命學者之從義臨事而從
長皆隨也隨之道利在於真正隨得其正
然後能大亨而无咎失其
正則有咎矣豈能亨乎

本義 隨從也。以卦變言之。本自困卦。九來
居初。又自噬嗑。九來居五。而自未濟

來者兼此二變。皆剛來隨柔之義。以二體
言之。為此動而彼說亦隨之義。故為隨已
能隨物。物來隨已。彼此相從。其通易矣。故

○左傳襄公九年云。穆姜薨於東宮。始性而後。以之遇。艮之六。史曰。是謂艮之隨。隨其出也。
君必速出。姜曰。亡是於。周是曰。隨。元亨利貞。無咎。云云。有四德者。隨而無咎。我當無之。豈
隨也哉。我則取。惡能無咎乎。必死於此。弗得出矣。

其占為元亨。然必利於貞。乃得元亨。若所
隨不貞。則雖大亨而不免於有咎矣。春秋
傳穆姜曰。有是四德。隨而无咎。我皆无之。
豈隨也哉。今按四德。雖非本義。
然其下云云。深得占法之意。

彖曰隨剛來而下柔動而說隨下退嫁反

本義 以卦變卦德
釋卦名義

大亨貞无咎而天下隨時

傳 卦所以為隨。以剛來而下柔動而說也。
謂乾之上九來居坤之下。坤之初六往
居乾之上。以陽剛來下於陰柔。是以上下
下以貴下賤。能如是。物之所說隨也。又下
動而上說。動而可說也。所以隨也。如是則

○白解云。初九剛陽
自外卦來。而自甲屈
六二六三之柔。則是
順從之象。

○蒙引云承上文而
言所隨一得其正而
蒙天下皆隨之此可
見隨之時義大矣哉
鬼其不可不真也

隨時之義大矣哉

可大亨而得正能大亨而得正則為无咎
不能亨不得正則非可隨之道豈能使天
下隨之乎天下所隨者
時也故云天下隨時
本義 王肅本時作之今當從之釋卦
辭言能如是則天下之所從也

傳 君子之道隨時而動從宜適變不可為
典要非造道之深知幾能權者不能與
於此也故贊之曰隨時之義大矣哉凡贊
之者欲人知其義之大玩而識之也此
隨時之義大與豫等諸卦
不同諸卦時與義是兩事
本義 王肅本時字在之
字下今當從之

○蒙引云澤中有雷朱子語類曰震下兌上乃雷入地中之象以此觀之則不必深泥澤
至可也蓋地澤相隨之物澤亦在下也故曰上天下澤澤亦止水也

震塔ナリ兌ハ秋ナリ雷ハ
聲ヲ發シテ秋ニ至テ
澤中ニ入テ静ナリ
隨時休息ノ象ナリ君子モ
亦隨時宜息ス
震東方之卦兌西方之
卦自震起兌有嚮晦之
象五作巽為入艮為
止有入息之家

象曰澤中有雷隨君子以嚮晦入宴息

傳 雷震於澤中澤隨震而動為隨之象君
子觀象以隨時而動隨時之宜萬事皆
然取其最明且近者言之君子以嚮晦入
宴息君子晝則自強不息及嚮昏晦則入
居於內宴息以安其身起居隨時適其宜
也禮君子晝不居內夜
不居外隨時之道也

本義 雷藏澤中
隨時休息

初九官有渝貞吉出門交有功

傳 九居隨時而震體且動之主有所隨者
也官主守也既有所隨是其所主守有
變易也故曰官有渝貞吉所隨得正則吉

○蒙引云官有渝貞
吉則交不失之說出
門交有功則交不失
之秋也

震為大塗五長為門闕

○禮記檀弓篇有之

○蒙引云又以隨物
為義初九亦隨物者
也以陽居下為震之
主正所謂剛來而下
柔者也

○蒙引云明其能集
衆善而无遺也

○自解云陰居柔位
近則隨之故係戀於
初九之小子則必失
夫九五正應之丈夫

○蒙引云小子童子
也丈夫成人也

也有渝而不得正乃過動也出門交有功
人心所從多所親愛者也常人之情愛之
則見其是惡之則見其非故妻孥之言雖
矣而多從所憎之言雖善為惡也苟以親
愛而隨之則是私情所與豈合正理故出
門而交則有功也出門謂非私
暱交不以私故其隨當而有功

本義 卦以陽居下為震之主卦之所以為隨
者也既有所隨則有所偏主而變其常矣
惟得其正則吉又當出門以交不私其隨
則有功也故其象占如此亦因以戒之

象曰 官有渝從正吉也
傳 既有隨而變必所從得正則
吉也所從不正則有悔吝

出門交有功不失也

傳 出門而交非牽於私其交
必正矣正則无失而有功

六二 係小子失丈夫

傳 二應五而比初隨先於近柔不能固守
故為之戒云若係小子則失丈夫也初
陽在下小子也五正應在上丈夫也二若
志係於初則失九五之正應是失丈夫也
係小子而失丈夫捨正應而從不正其咎
大矣二有中正之德非必至如
是也在隨之時當為之戒也

本義 初陽在下而近五陽正應而遠二陰
柔不能自守以須正應故其象如此
凶吝可知不假言矣

五與為繩有係之家

象曰係小子弗兼與也

傳 人之所隨得正則遠邪從非則失是無兩從之理二苟係初則失五矣弗能兼與也所以戒人從正當專一也

六三係丈夫失小子隨有求得利居貞

傳 丈夫九四也小子初也陽之在上者文夫也居下者小子也三雖與初同體而切近於四故係於四也大抵陰柔不能自立常親係於所近者上係於四故下失於初舍初從上得隨之宜也上隨則善也如昏之隨明事之從善上隨也昔是從非舍明逐暗下隨也四亦無應無隨之者也近得三之隨必與之親善故三之隨四有求

○蒙引云四陽當在以上居其上體為大臣之位也居貞謂自處以正不奇於求也

必得也人之隨於上而上與之是得所求也又凡所求者可得也雖然固不可非理在道以隨於上苟取愛說以遂所求如此乃小人邪詭趨利之為也故云利居貞自處於正則所謂有求而必得者乃正事君子之隨也

本義 丈夫謂九四小子亦謂初也三近係四而失於初其象與六二正相反四

陽當任而巳隨之有求必得然非正應故有不正而為邪媚之嫌故其占如此而又戒以居貞也

象曰係丈夫志舍下也

傳 既隨於上則是其志舍下而不從也舍下而從上舍卑而從高也於隨為善矣

○白解云係意於九四之丈夫其志於舍下而在下之初九

上子夏傳曰得三而附有獲者私擅其民正之凶也
九四陽爻陽實故有孚

○蒙引云或云有孚在道以明則无道之上之嫌故上安之上安之則下從之必然之理也

震為大塗有道之家

九四隨有獲貞凶有孚在道以明何咎

傳 九四以陽剛之才處臣位之極若於隨有獲則雖正亦凶有獲謂得天下之心隨於已為臣之道當使恩威一出於上眾心皆隨於君若人心從已危疑之道也故凶居此地者奈何唯乎誠積於中動為合於道以明善處之則又何咎古之人有行乏者伊尹周公孔明是也皆德及於民而民隨之其得民之隨所以成其君之功致其國之安其至誠存乎中是有孚也其所施為无不中道在道也推其明哲故能如是以明也復何過咎之有是以下信而上不疑位極而无逼上之嫌勢重而无專強之過非聖人大賢則不能也其次如唐之郭子儀威震主而主不疑亦由中有誠孚

而處无甚失也非明哲能如是乎

本義 九四以剛居上之下與五同德故其占隨而有獲然勢陵於五故雖正而凶惟有孚在道而明則上安而下從之可以无咎也占者當時之任宜審此戒

象曰隨有獲其義凶也有孚在道明功也

傳 居近君之位而有獲其義固凶能有孚而在道則无咎蓋明哲之功也

九五孚于嘉吉

傳 九五居尊得正而中實是其中誠在於隨善其吉可知嘉善也自人君至於庶人隨道之吉唯在隨善而已下應二之正中為隨善之義

○句解云私自相隨而有所得其理必至於凶蓋有孚誠而合於道則相隨之功明顯

○蒙引云吉謂上下交而德業成也

○蒙引云主九五言
惟九五之正中故能
信于六二之正中也

上子夏傳曰六九附而保其上
守於險阻可拘之乃從維之乃力
而後至服

○蒙引云上六所隨
原无所指也只泛言
隨入

本義

陽剛中正下應中正是信于
善也占者如是其吉宜矣

象曰孚于嘉吉位正中也

傳

處正中之位由正中之道孚誠所隨者
正中也所謂嘉也其吉可知所孚之嘉
謂六二也隨以得中為善隨之所防
者過也蓋心所說隨則不知其過矣

上六拘係之乃從維之王用亨于西山亨音見大

有卦後
升卦同

傳

上六以柔順而居隨之極極乎隨者也
拘係之謂隨之極如拘持縻係之乃從
維之又從而維繫之也謂隨之固結如此
王用亨于西山隨之極如是昔者太王用

○句解云周之先王用此而亨通於四方之岐山蓋固結乎民終不能解

○句解云上窮也居
卦上雖窮極不散

象曰拘係之上窮也

傳

隨之固如拘係維
持隨道之窮極也

本義

居隨之極隨之固結而不可解者也
誠意之極可通神明故其占為王用
亨于西山亨亦當作祭享之享自周而言
岐山在西凡筮祭山川者得之其誠意如

是則
吉也

○句解云蠱者物弊壞而生蠱也長女惑少男巽風落艮山皆弊壞之義

○左傳昭公元年云在周嘉女惑男風落山謂之蠱皆同物也

○句解云先甲三日先於甲之三日是未創事之前備其事之將然甲者十干之始也後甲三日後於甲之三日是已創事之後究其度之已然

○蒙引云先甲三日欲其及時而新之于前古中之勉也後甲三日欲其既新而保之於後古中之戒也
○又云甲日之始事之端也甲亦是日之始今借以爲事之端

本義

窮極也



巽下艮上

傳 蠱序卦以毒隨人者必有事故受之以以隨蠱承二卦之義以爲次也夫喜悅以隨於人者必有事也無事則何喜何隨蠱所以次隨也蠱事也蠱非訓事蠱乃有事也爲卦山下有風風任山下遇山而回則物亂是爲蠱象蠱之義壞亂也在文爲蠱血血之有蟲蠱壞之義左氏傳云風落山女惑男以長女下於少男亂其情也風遇山而回物皆撓亂是爲有事之象故云蠱者事也既蠱而治之亦事也以卦之象言言之所以成蠱也以卦之才言之所以治蠱也

蠱元亨利涉大川

傳

既蠱則有復治之理自古治必因亂亂則開治理自然也如卦之才以治蠱則能致元亨也蠱之大者濟時之艱難險阻也故曰利涉大川

先甲三日後甲三日

先息薦反後胡豆反

傳

甲數之首事之始也如辰之甲乙甲第一甲令皆謂首也事之端也治蠱之道當思慮其先後三日蓋推原先後爲救弊可及之道先甲謂先於此究其所以然也後甲謂後於此慮其將然也一日二日至於三日言慮之深推之遠也究其所以然則知救之之道慮其將然則知備之方善救則前弊可革善備則後利可久此古之

○蒙引云程傳曰蠱非訓事蠱乃有事也又曰蠱者事也既蠱而治之亦事也朱子曰會其意而解之曰壞極而有事也添一極字尤精密

○蒙引云剛上柔下兼卦体卦變說剛上而柔下巽而止非蠱乃所以致蠱也

○象解云不終於蠱而元大亨通則是蠱

聖主所以新天下而垂後世也後之治蠱者不山明聖人先申後甲之誠慮淺而事近故勞於救世而亂不革功未及成而弊已生矣甲者事之首庚者變更之首制作政教之類則云甲舉其首也發號施令之事則云庚庚猶更也也有所更變也

本義 蠱壞極而有事也其卦艮剛居上巽柔居下上下不交下甲巽而上苟止故其卦為蠱或曰剛上柔下謂卦變自責來者初上二下自井來者五上上下自既濟來者兼之亦剛上而柔下皆所以為蠱也蠱壞之極亂當復治故其占為元亨而利涉大川甲日之始事之端也先甲三日辛也後甲三日丁也前事過中而將壞則可自新以為後事之端而不使至於大壞後事方始而尚新然更當致其丁寧之意

以監其前事之失而不使至於速壞聖人之深戒也

彖曰蠱剛上而柔下巽而止蠱

傳 以卦變及二體之義而言剛上而柔下謂乾之初九上而為上九坤之上六下而為初六也陽剛尊而在上者也今在居於上陰柔卑而在下者也今來居於下男雖少而居上女雖長而在下尊卑得正上下順理治蠱之道也由剛之上柔之下變而為艮巽艮止也巽順也下巽而上止止於巽順也以巽順之道治蠱是以元亨也

本義 蓋如此則積弊而至於蠱矣

敗者所以開全下之治本

○蒙引云有事治蠱也蠱即有大川之象不必外索

○句解云先其創始之三日以預圖之後其創始之三日以申審能善其事之終則有以全其始謀之功雖天道運行不過如此

傳 治蠱之道如卦之初則元亨而天下治矣夫治亂者苟能使尊卑上下之義正在下者異順在上者能止齊安定之事皆止於順則何蠱之不治也其道大善而亨也如此則天下治矣

利涉大川往有事也

傳 方天下壞亂之際宜涉艱險以往而濟之是往有所事也

先甲三日後甲三日終則有始哉行也

傳 夫有始則必有終既終則必有始天之道也聖人知終始之道故能原始而究其所以然要終而備其將然先甲後甲而為之慮所以能治蠱而致元亨也

本義 釋卦辭治蠱至於元亨則亂而復治之象也亂之終治之始天運然也

象曰山下有風蠱君子以振民育德

傳 山下有風風遇山而回則物皆散亂政為有事之象君子觀有事之象以振濟於民養育其德也在己則養德於天下則濟民君子之所事无大於此二者

本義 山下有風物壞而有事矣而事莫大於二者治己治人之道也

初六幹父之蠱有子考无咎厲終吉

傳 初六雖居最下成卦由之有主之義居內在下而為主幹父蠱也子幹父蠱之道能堪其事則為有子而其考得无咎不然則為父之累故必惕厲則得終吉也

○蒙引云吳氏云振民者作與彼之善新民之事也育德者培養己之善明德之事也

○蒙引云初六是子考之无咎予之吉也

○句解云父已亡日
考能掩父之舊失故
厥考得竟於答悉

○蒙引云意承考其
志在於承當父事以
置父于无過之地也

王弼曰人之性難可全宜屈
己剛既幹是順故曰不可貞

○蒙引云太五陰之
尊者故有母象凡柔
順在上者皆母道也

處卑而尸尊事自當兢畏以六之才雖能
異順體乃陰柔在下无應而主幹非有能
濟之義若以不克幹而言則其義甚小故
專言為子幹蠱之道必克濟則不累其父
能厲則可以終吉乃備
見為子幹蠱之大法也

本義 幹如木之幹枝葉之所附而立者也
蠱者前人已壞之緒故諸爻皆有父
母之象子能幹之則飭治而振起矣初六
蠱未深而事易濟故其占為有子則能治
蠱而考得无咎然亦危矣戒占者
宜如是又知危而能戒則終吉也

象曰：幹父之蠱，意承考也。

傳 子幹父蠱之道意在承當於父之事也
故祇敬其事以置父於无咎之地常懷

九二：幹母之蠱，不可貞。

陽厲則終得其吉也。盡誠於父事吉之道也。

傳 九二一陽剛為六五所應是以陽剛之才
幹母蠱為義以剛陽之臣輔柔弱之君義
亦相近二異體而處柔順義為多幹母之
蠱之道也夫子之於母當以柔巽輔導之
使得得於義不順而致敗蠱則子之罪也從
容將順豈无道乎以婦人言之則陰柔可
知若伸己剛陽之道遽然矯拂則傷恩所
害大矣亦安能入乎在乎屈已下意巽順
將承使之身正事治而已故曰不可貞謂
不可貞固盡其剛直之道如是乃中道也
又安能使之為甚高之事乎若於柔弱之
君盡誠竭忠致之於中道則可矣又安能

○參義曰子幹毋蠱
尤易流於專斷而失
於順承

象曰幹母之蠱得中道也

傳 二得中道而不過剛
幹母蠱之善者也

九三幹父之蠱小有悔无大咎

傳 三以剛陽之才居下之上主幹者也子
幹父之蠱也以陽處剛而不中剛之過

○句解云陽處剛位居下卦之上任其而幹辨其父所蠱敗之衰不中而過剛故小有悔
悔以異順為体故无殊咎

○句解云終无咎也
從其始有悔畢竟无
殊咎

象曰幹父之蠱終无咎也

傳 以三之才幹父之蠱雖小有悔終无大
咎也蓋剛斷能幹不失正而有順所以
終无咎也

六四裕父之蠱往見吝

傳 四以陰居陰柔順之才也所處得正故
為寬裕以處其父事者也天柔順之才
而處正僅能循常自守而已若往幹過常

○蒙引云劉氏曰強
以立事為幹怠以委
事為裕事弊而裕之
弊益甚矣

○句解云往未得也
往進則未能得志

○蒙引云言无如蠱
何也
五分為悅乃有參之家

○句解云以柔居尊
而能幹治以去其蠱
者用賢蓋能任用剛
順有譽之臣

○蒙引云幹父用譽
父得其子也承以德
君得其臣也但使賢
臣得承以德便是能
下

上字夏傳曰終其事而不享
其利

○句解云在蠱之終
居事之外有剛德而
无正應乃不出仕以
服事王及諸侯者

之事則不勝而見吝也。以
陰柔而无應助往安能濟

本義 以陰居陰不能為寬裕以治蠱之
象也如是則蠱將日深故往則見吝
戒占者不可如是也

象曰裕父之蠱往未得也

傳 以四之才守常居寬裕之時則可矣欲
有所往則未得也加其所往則不勝矣

六五幹父之蠱用譽

傳 五居尊位以陰柔之質當人君之幹而
下應剛陽之賢而倚任之然已實陰柔故
不能為創始開基之事承其舊業則可矣
故為幹父之蠱夫創業垂統之事非剛明

之才則不能繼世之君雖柔弱之資若能
任剛賢則可以為善繼而成令譽者也
也。太甲成王皆以臣而用譽者也

本義 柔中居尊而九二承之以德以此
幹蠱可致聞譽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幹父用譽承以德也

傳 幹父之蠱而用有令譽者以其在
下之賢承輔之以剛中之德也

上九不事王侯高尚其事

傳 上九居蠱之終无係應於下處事之外
无所事之地也以剛明之才无應接而
處无事之地是賢人君子不偶於時而高
潔自守不累於世務者也故云不事王侯
高尚其事古之人有行之者伊尹太公望

○蒙引云：上九不事王侯，本義云：故為此象，而與戒皆在其

○蒙引云：志可則也。孟子以伯夷為百世之師者，以此

之始。曾子于思之徒是也。不屈道以徇時，既不得施，設於天下，則自善其身，尊高敦尚其事，守其志節而已。士之自高尚，亦非一道。有懷抱道德，不偶於時，而高潔自守者，有知止足之道，退而自保者，有量能度分，安於不求知者，有清介自守，不屑天下之事，獨潔其身者，所處雖有得失，小大之殊，皆自高尚，尚其事者也。象所謂志可則者，進退合道者也。

本義

剛陽居上，在事之外，故為此象。而占與戒皆在其中矣。

象曰：不事王侯，志可則也。

傳 如：上九之處事，外不累於世務，不臣事於王侯，蓋進退以道，用舍隨時，非賢者能之乎。其所存之志，可為法則也。

周易卷之七

周易卷之八

程朱傳義

兌下坤上

○自臨云：臨，泄也。澤

臨自三至上，有凶，故曰八月

傳

臨，序卦有事而後可大，故受之以臨。臨者，大也。蓋有事則可大矣。故受之以臨也。韓康伯云：可大之業，由事而生。二陽方長，而盛大，故為臨也。為卦澤上有地，澤上之地，岸也。與水相際，臨近乎水，故為臨。天下之物，密近相臨者，莫若地與水。故地上有水，則為比。澤上有地，則為臨也。臨者，臨民臨事。凡所臨，皆是在卦取自上臨下，臨民之義。

臨元亨利貞。

○蒙引云此八月是謂八月也故云如七日來復之例

○句解云自復之下初變而為臨每月一變八變而為二陰之遯則臨之二陽盡矣陰又漸盛而凶

傳 以卦才言也臨之道如大亭而正也

至于八月有凶

傳 二陽方長於下陽道嚮盛之時聖人豫消矣是有凶也。大率聖人爲戒必於方盛之時方盛而慮衰則可以防其滿極而圖其求久。若既衰而後戒亦无及矣。自古天下安治未有久而不亂者蓋不能戒於盛也。方其盛而不知戒故狃安富則驕侈生樂奇肆則綱紀壞。忘禍亂則釁孽萌是以浸淫不知亂之至也。

本義 臨進而凌逼於物也。二陽浸長以道於陰故爲臨。十二月之卦也。又其爲

○蒙引云象傳皆只以釋卦體若再加一義字亦何害於此可見釋卦名與釋卦名義斷斷無少異矣

卦下兌說上坤順九二以剛居中上應六五故占者大亨而利於正。然至于八月當有凶也。八月謂自復卦一陽之月至于遯卦二陰之月陰長陽遯之時也。或曰八月謂夏正八月於卦爲觀亦臨之反對也。又因占戒之。

彖曰臨剛浸而長。丈反。

本義 以卦體釋卦名。

說而順剛中而應。說音悅。

本義 又以卦德卦體言卦之善。

大亨以正。夫之道也。

傳 浸漸也。二陽長於下而漸進也。下兌上坤和說而順也。剛得中道而有應助。是以能大亨而得王。合天之道。剛止而和順。天之道也。化育之功。所以不息者。剛止和順而已。以此臨人。臨事。臨天下。莫不大亨而得正也。兌為說。說乃和也。夫彖云決而和。

本義 當剛長之時。又有此善。故其占如此也。

至于八月有凶。消不久也。

傳 臨二陽生。陽方漸盛之時。故聖人為之戒。云陽雖方長。然至于八月。則消而凶矣。八月。謂陽生之八月。陽始生於復。自復至。漸。凡八月。自建子至建未也。二陰長而陽消矣。故云消不久也。在陰陽之氣言之。

○蒙引云消不久危之辭。使預為之備。不可待之。天運之自然也。

則消長如循環。不可易也。以人事言之。則陽為君子。陰為小人。方君子道長之時。聖人為之。誠使知極則有凶之理。而虛備之。常不至於滿。極則无凶也。

本義 言雖天運之當然。然君子宜知所戒。

象曰：澤上有地。臨。君子以教思無窮。容保民。

无疆。思去聲。

傳 澤之上。有地。澤崖也。水之際也。物之相臨。與合容。无若水之在地。故澤上有地。為臨也。君子觀親臨之象。則教思无窮。親臨於民。則有教導之意。思也。无窮。至誠无欺也。觀合容之象。則有容保民之心。无疆。

○句解云澤上之地。乃澤之岸。下臨於澤。故名曰臨。

○象曰。兩澤。兌君子以朋友講習。坤象曰。至哉坤元。万物资生。乃順天。坤厚載物。德合無疆。含弘光大。

伊藤長瀬曰臨者上臨下之象二剛浸長而為四陰所臨故初二曰咸臨者為諸文所臨也四陰曰臨者為諸文所臨也

初九咸臨貞吉

廣大无疆限也。含容有廣大之意。故為无窮无疆之義。

本義 地臨於澤。上臨下也。二者皆臨下之事。教之无窮者兌也。容之无疆者坤也。

傳 咸感也。陽長之時。感動於陰。四應於初。位。初得正位。與四感應。是以正道為當位。所信任得行其志。獲乎上而得行其正道。是以吉也。他卦初二爻。不言得位失位。蓋初終之義為重也。臨則以初得位。居正為重。凡言貞吉。有既正且吉者。有得正則吉者。有貞固守之則吉者。各隨其事也。

本義 卦惟二陽徧臨四陰。故二爻皆有咸臨之象。初九剛而得正。故其占為貞吉。

○句解云志行正也其心志之得行以其正也

象曰咸臨貞吉志行正也

傳 所謂貞吉九之志在於行正也。以九居陽又應四之正其志正也。

九二咸臨吉无不利

傳 二方陽長而漸盛。感動於六五中順之君。其交之親。故見信任得行其志。所臨吉而无不利也。吉者已然如是。故吉也。无不利者將然於所施為无所不利也。

本義 剛得中而勢上進。故其占吉而无不利也。

象曰咸臨吉无不利未順命也

傳 未者非違之辭。孟子或問。勸齊伐燕。有諸。曰未也。又云仲子所食之粟。伯夷之

伊藤長瀬引薄情生五經義測曰未字疑衍

○蒙引云九二有剛中之德而有上進之勢。視初九則進矣。故其占不但吉且无不利也。

○史記列傳十九范
難傳有之

坤為土為甘
互震為動有憂悅為憂之家
六三變則為地天泰故曰既憂
之无咎

○蒙引云六三居下
之上固是臨下二陽
然亦是卦之所以為
臨者也故為甘悅以
臨人

○蒙引云見得是原
有咎而能補其咎

○蒙引云處得其位
柔順而正也下應初
九陰陽正應也故為
至臨

所樹歟抑亦盜跖之所樹歟是未可知也
史記侯嬴曰人固未易知古人用字之意
皆如此今人大率用對已字故意似異然
實不殊也九二與五感應以臨下蓋以剛
德之長而又得中至誠相感非由順上之
命也是以吉而无不利五順體而二說體
又陰陽相應故象特明其非由說順也

本義
詳未

六三甘臨无攸利既憂之无咎

傳三居下之上臨人者也陰柔而說體又
處不中正以甘說臨人者在而上而以
甘說臨下失德之甚无所利也兌性既說
又乘二陽之上陽方長而上進故不安而
益甘既知危懼而憂之若能持謙守正至
臨人

誠以自處則无咎也邪說由
已能憂而改之復何咎乎

本義陰柔不中正而居下之上為以甘說
臨人之象其占固无所利然能憂而
改之則无咎也勉
人遷善為教深矣

象曰甘臨位不當也既憂之咎不長也

傳陰柔之人處不中正而居下之上復乘
二陽是處不當位也既能知懼而憂之
則必強勉自改故
其過咎不長也

六四至臨无咎

傳四居上之下與下體相比是切臨於下
臨之至也臨道尚近故以此為至四居

四澤之坤未リ水際岸ヲ見ル地澤ト功至親臨ス正此ニ在リ故ニ至臨トス又初ト正應地深ク澤底ニ入ル臨ノ極至ナリ

○句解云位當也。以陰居陰而稱其位。

坤虛ニシテ方知象アリ

○蒙引云六五不自用而任人知臨也。知臨乃大君之宜也。

賜經卷ノ

正位而下。應於剛陽之初。處近君之位。守正而任賢。以親臨於下。是以无咎。所處當也。

本義 處得其位。下應初九。相臨之至。宜无咎者也。

象曰。至臨。无咎。位當也。

傳 居近君之位。為得其任。以陰處四。為得其正。與初相應。為下賢。所以无咎。蓋由

位之當也。

六五。知臨。大君之宜。吉。

知音

傳 五以柔中順體。居尊位而下。應於二剛。中之臣。是能倚在於二不勞而治。以知臨下者也。夫以一人之身。臨乎天下之廣。

若區區自任。豈能周於萬事。故自任其知者。適足為不知。惟能取天下之善。任天下之聰明。則无所不周。是不自任其知。則其知大矣。五順應於九。二剛中之賢。任之以臨下。乃已。以明知臨天下。大君之所宜也。其吉可知。

本義 以柔居中。下應九二。不自用而任人。乃知之事。而大君之宜。吉之道也。

象曰。大君之宜。行中之謂也。

傳 君臣道合。蓋以氣類相求。五有中德。故能倚在剛中之賢。得大君之宜。成知臨之功。蓋由行其中德也。人君之於賢才。非道同德合。豈能用也。

上六。敦臨。吉。无咎。

○蒙引云吉以事言。无咎以理言。
地勢愈厚。澤愈深。故二教臨。象アリ

○句解云為大君而倚其且者。謂其行此中德。

○蒙引云志在內也
有念念在此之意
其志一在乎內也
厚道焉

○句解云志在內也
其志在於腹內卦之
二陽蓋敦厚之至也

○句解云觀示也陽
在上而下之四陰觀
其示

○蒙引云朱子曰以
上示下曰觀鳥下觀
上曰觀故卦名之觀
去聲而六爻之觀皆
平聲

○宋胡瑗字翼之
號安定先生 未史
有傳

傳 上六坤之極順之至也而居臨之終敦
求於陽又其至順故志有從乎一陽尊而
應思高而從下尊賢取善敦厚之至也故
曰敦臨所以吉而无咎陰柔在上非能臨
者宜有咎也以其敦厚於順剛是以吉而
无咎六居臨之終而不取極義臨无過極
故止為厚義上无位之地止以在上言

本義 居卦之上處臨之終敦厚於臨吉
而无咎之道也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敦臨之吉志在內也

傳 志在內應乎初與二也志順
剛陽而敦篤其吉可知也



坤下
巽上

傳 觀序卦臨者大也物大然後可觀故受
之為觀於下則為觀如樓觀謂之觀者
為觀於下也人君上觀天道下觀民俗則
為觀脩德行政為民瞻仰即為觀風行地
上徧觸萬類周觀之象也二陽在上四陰
在下陽剛居尊為羣下所觀仰觀之義
也在諸爻則惟取觀見隨時為義也

觀盥而不薦有孚顒若 觀之觀大象觀字並同

傳 子聞之胡翼之先生曰君子居上為天
下之表儀必極其莊敬則下觀仰而化
也故為天下之觀當如宗廟之祭始盥之
時不可如既薦之後則下民盡其至誠願
然瞻仰之矣盥謂祭祀之始盥手酌鬱鬯
於地求神之時也薦謂獻腥獻熟之時也

○蒙引云雖聖人之
神道設教亦只是盟
而不薦道理但此不
專指聖人故下文神
道設教處本義以為
極言也

盟者事之始人心方盡其精誠嚴肅之至
也。至既薦之後禮數繁縟則人心散而精
一不若始盟之時矣。居上者正其表儀以
為下民之觀當莊嚴如始盟之初勿使誠
意少散如既薦之後則天下之人莫不
盡其孚誠顯然瞻仰之矣。顯仰望也。
本義 觀者有以中正示人而為人所仰也。
九五居上四陰仰之。又內順外巽而
九五以中正示天下所以為觀。蓋將祭而
潔手也。薦奉酒食以祭也。顯然尊敬之貌。
言致其潔清而不輕自用則其孚信在中
而顯然可仰。戒占者當如是也。或曰有孚
顯若謂在下之人信而仰之也。此卦四陰
長而二陽消。正為八月之卦而各卦繫辭
更取他義亦扶
陽抑陰之意。

○蒙引云大觀指九二五謂大觀之主也。一說不用之主一字更增今則之主二字只是要
人易辨耳。

彖曰大觀在上順而巽中正以觀天下

傳 五居尊位以剛陽中正之德為下所觀
其德甚大故曰大觀在上上下坤而上巽

是能順而巽也。五居中正以巽
順中正之德為觀於天下也。

本義 以卦體卦德
釋卦名義

觀盥而不薦有孚顒若下觀而化也。
觀如字下觀天

大象觀民之觀
六爻觀字並同

傳 為觀之道嚴敬如始盟之時則下民至
誠瞻仰而從化也不薦謂不使誠意少

散也。

○句解云下觀而化
也下觀乎上之誠而
感化

○彖引云正蒙天道篇曰天不言而四時行聖人神道設教而天下服誠於此動於彼神之道歟

王弼曰不見天之使四時而四時不忒不見聖人之使百姓而百姓服也

本義 釋卦辭

觀天之神道而四時不忒聖人以神道設教而天下服矣

傳 天道至神故曰神道觀天之運行四時

神體神道以設教故天下莫不服也夫天道至神故運行四時化育萬物无有差忒至神之道莫可名言惟聖人默契體其妙用設為政教故天下之人涵泳其德而不知其功鼓舞其化而莫測其用自然仰觀而戴服故曰以神道設教而天下服矣

本義 極言觀之道也四時不忒天之所以為觀也神道設教聖人之所以為觀也

○句解云巽風流行於坤地之上披拂塵物妙而可見故其名曰觀

○彖引云風行地上觀此觀字與卦名有辨此是巡行觀覽之意後世有觀風之說

象曰風行地上觀先王以省方觀民設教

反井

傳 風行地上周及庶物為由歷周覽之象故先王體之為省方之禮以觀民俗而設政教也天子巡省四方觀視民俗設為政教如奢則約之儉則示之以禮是也省方觀民也設教為民觀也

本義 省方以觀民也設教以為觀也

初六童觀小人无咎君子吝

傳 六以陰柔之質居遠於陽是以觀見者淺近如童稚然故曰童觀陽剛中止在

民為少男童之家

○句解云陰柔居一最遠於陽其見不明如童蒙

○蔡引云小人无咎言不足責也與他无咎不同

○句解云指初六為童蒙之觀乃小人之常道

象曰初六童觀小人道也

本義 卦以觀示為義據九五為主也爻以在下不能遠見童觀之象小人之道君子之羞也故其占在小人則无咎君子得之則可羞矣

傳 所觀不明如童稚乃小人之分故曰小人道也

六一闕觀利女貞

闕與窺同

○蒙引云居內而觀乎外以人事言之或懸度事宜於數千里之外而寔無燭見之明者亦闕觀之類也

○同云初六觀之至近者也闕觀細民之事也六二觀之未廣者也中人以下者之事也此初二所觀之別也

六二五坤重陰內三陰所其見大九能三五其闕トナス前二當門内ヨリ窺現スル象

○句解云闕伺而觀在女則以為貞君子而闕伺乎上則可醜

象曰闕觀女貞亦可醜也

傳 二應於五觀於五也五剛陽中正之道非二陰暗柔弱所能觀見也故但如闕觀之觀耳闕觀之觀雖少見而不能其明也二既不能明見剛陽中正之道則利如女子之道也雖見之不能甚明而能順從者女子之道也在女子為貞也二既不能明見九五之道能如女子之順從則不失中正乃為利也

本義

陰柔居內而觀乎外闕觀之象女子之正也故其占如此丈夫得之則非

傳 君子不能觀見剛陽中正之大道而僅闕觀其彷彿雖能順從乃同女子之貞

亦可羞
醜也。

本義 在丈夫則
為醜也。

六三觀我生進退

傳 三居非其位處順之極能順時以進退
我生我之所生謂動作施為出於己者觀
其所往而隨宜進退所以處雖非正而未
至失道也隨時進退求不
失道故无悔咎以能順也

本義 我生我之所行也六三居下之上可
進可退故不觀九五而獨觀己所行
之通塞以為進退
占者宜自審也

巽為進退三陽位進三主上
又六陰爻退三主下故三進
退義アリ

○蒙引云觀我生進
退主象說

○蒙引云未字當作不字解言如此乃為不失道道進退之道也未字與未失常之未也

象曰觀我生進退未失道也

傳 觀己之生而進退以順
乎宜故未至於失道也

六四觀國之光利用賓于王

傳 觀莫明於近五以剛陽中正居尊位聖
賢之君也四切近之觀見其道故云觀

國之光觀見國之盛德光輝也不指君之
身而云國者在人君而言豈止觀其行一
身乎當觀天下之政化則人君之道德可
見矣四雖陰柔而巽體居正切近於五觀
見而能順從者也利用賓于王夫聖明在
上則懷抱才德之人皆願進于朝廷輔翼
之以康濟天下四既觀見人君之德國家
之治光華盛美所宜賓于王朝效其智力

○蒙引云六四觀國
之光一句主六四言
利用賓于王一句主
占得六四者而言

○參義曰賓如賓與
之實言為王者所賓
禮也

○蒙引云言四之觀
國之光正為尚實也
志在得君以行道也

○孟子盡心上篇有
之

上輔於君以施澤天下故云利用實于王
也古者有賢德之人則人君賓禮之故士
之仕進於王
朝則謂之實

本義 六四最近於五故有此象
其占為利於朝覲仕進也

象曰觀國之光尚賓也

傳 君子懷負才業志在乎兼善天下然有
卷懷自守者蓋時无明君莫能用其道
不得已也豈君子之志哉故孟子曰中天
下而立定四海之民君子樂之既觀見國
之盛德光華古人所謂非常之遇也所以
志願登進王朝以行其道故云觀國之光
尚賓也尚謂尚志其志
意願慕賓于王朝也

○蒙引云觀我生君
子无咎作一向讀終

是說九五矣九五
是剛而中正者也

○子夏易傳曰為觀之
尊天下風化之首也我之
生化備於民美觀其民有君
子之俗乃天下无所歸咎也

王弼曰上為化主將欲自觀乃
觀民也

○句解云九五之審
乎已者但觀民俗以
審已之是否

九五觀我生君子无咎

傳 九五居人君之位時之治亂俗之美惡
係乎已而已觀已之生君天下之俗皆
君子矣則是已之所為政化善也及无咎
矣若天下之俗未合君子之道則是已之
所為政治未善
不能免於咎也

本義 九五陽剛中正以居尊位其下四陰
仰而觀之君子之象也故戒居此位
得此占者當觀已所行必其陽
剛中正亦如是焉則得无咎也

象曰觀我生觀民也

傳 我生出於已者人君欲觀已之施為善
否當觀於民俗善則政化善也王弼

○句解云若吾身合
乎君子之道則无殃

不觀民以察
已之道是也

不義

此夫子以義言之明人君觀已所行
不但一身之得失又當觀民德之善
否以自省察也

上九觀其生君子无咎

傳

上九以陽剛之德處於上為下之所觀
而不當位是賢人君子不在於位而道

德為天下所觀仰者也觀其生觀其所生
也謂出於已者德業行義也既為天下所
觀仰故自觀其所生若皆君子矣則无過

咎也苟未君子則何以使
入觀仰矜式是其咎也

本義

上九陽剛居尊位之上雖不當專任
而亦為下所觀故其戒辭略與五同

○象引云上九之觀
其生只就一身之得
失言不兼觀民之義
何也不當事任也故
曰志未平也雖未得
位未可忘戒懼也據
此亦可見其不必兼
觀民

象曰觀其生志未平也

傳

雖不在位然以人觀其德用為儀法故
當自慎省觀其所生常不失於君子則

人不失所望而化之矣不可以不在於位
故安然放意无所事也是其志意未得安
也故云志未平

也平謂安寧也

本義

志未平言雖不得
位未可忘戒懼也

震下

離上

傳

噬嗑序卦可觀而後有所合故受之以
噬嗑者合也既有可觀然後有求合

○句解云此卦本為頤之體而中有陽爻間隔之必待齧而後合

之者也。噬嗑所以次觀也。噬齧也。嗑合也。口中二有物間之齧而後合之也。卦上下二剛爻而中柔外剛中虛。人頤口之象也。中虛之中又剛爻為頤中有物之象。口中二有物則隔其上下不得齧必齧之則得噬。故為噬嗑。聖人以卦之象推之於天下之事。在口則為有物隔而不得合。在天下則為有強硬或讒邪間隔於其間。故天下之事不得合也。當用刑法小則懲戒大則誅戮以除去之。然後天下之治得成矣。凡天下至於一國一家至於萬事所以不和合者皆由有間也。無間則合矣。以至天地之生萬物之成皆合而後能遂。凡未合者皆有間也。若君臣父子親戚朋友之間有離貳怨隙者蓋讒邪間於其間也。除去之則和合矣。故間隔者天下之大害也。聖人觀

噬嗑之象推之於天下萬事皆使去其間隔而合之則無不和且治矣。噬嗑者治天下之大用也。去天下之間在在刑罰故卦取用刑為義在二體明照而威震乃用刑之象也。

噬嗑利用獄

傳 噬嗑亨。卦自有亨義也。天下之事所以不得亨者以有間也。噬而嗑之則亨通矣。利用獄。噬而嗑之道宜用刑獄也。天下之間非刑獄何以去之。不云利用刑而云利用獄者卦有明照之象。利於察獄也。獄者所以究治情偽得其情則知為間之道。然後可以設防與致刑也。

○句解云噬而去其間隔則能亨通宜用刑獄之宜以除其強梗

○蒙引云彖傳釋亨字只據噬嗑二字說更不牽連利用獄意又可以見利用獄之不上屬亨義也

本義

噬齧也。嗑合也。物有間者齧而合之也。為卦上下兩陽而中虛。頤口之象。九四一陽間於其中。必齧之而後合。故為噬嗑。其占當得亨通者。有間故不通。齧之而合。則亨通矣。又二陰三陽。剛柔中半。下動上明。下雷上電。本自益卦六四之柔。上行以至於五。而得其。中是知以陰居陽。雖不當位。而利用。蓋治獄之道。惟威與明。而得其。中之為貴。故筮得之者。有其德。則應其占也。

彖曰頤中有物曰噬嗑

本義

以卦體釋卦名義

如筮嗑而亨

傳

頤中有物。故為噬嗑。有物間於頤中。則為害。噬而嗑之。則其害亡。乃亨通也。故云。噬嗑而亨也。

剛柔分動而明雷電合而章

傳

以卦才言也。剛爻與柔爻相間。剛柔分而不相雜。為明辨之象。明辨察獄之本也。動而明。下震上離。其動而明也。雷電合而章。雷震而電耀。相須並見。合而章也。照與威並行。用獄之道也。能照則无所隱情。有威則莫敢不畏。上既以一象言其動而明。故復言其威。照並用之意。

柔得中而上行雖不當位利用獄也

上時掌反

○句解云三箇陽爻之剛三箇陰爻之柔分別於六爻中震動而離明震雷離電聚合而章者

○句解云六五以柔得中居上位而行其

權辭以六居五末赫
其位然分辨而明威
宜用刑獄察女效情

○蒙引云明罰勅法
在舜典有曰象以典
刑流有五刑鞭作官
刑朴作教刑金作贖
刑又曰五刑有服五
服三就五流有宅五
宅三居

○蒙引云夫初惡方
形而遠懲之則其思
由是而止矣故占得
无咎占者小傷而无
咎也小傷即為履校
減趾也

傳 六五以柔居中為用柔得中之義上行
謂居尊位雖不當位謂以柔居五為不
當而利於用獄者治獄之道全剛則傷於
嚴暴過柔則失於寬縱五為用獄之上以
柔處剛而得中得用獄之宜也
以柔居剛
為利用獄以剛居柔為利否曰剛柔質也
居用也用柔非
治獄之宜也

本義

又以卦名卦體卦德
象卦變釋卦辭

象曰雷電噬嗑先王以明罰勅法

傳 象无倒置者疑此文互也雷電相須並
見之物亦有噬象電明而雷威先王觀
雷電之象法其明與威以明其刑罰
其法令法者明事理而為之防者也

本義

雷電當
作雷電

初九履校滅趾无咎

校音

傳 九居初最下无位者也下民之象為受
刑之人當用刑之始罪小而刑輕校木
械也其過小故履之於足以滅傷其趾人
有小過校而滅其趾則當懲懼不敢進於
惡矣故得无咎繫辭云小懲而大誡此小
人之福也言懲之於小與初故得无咎也
初與上无位為受刑之人餘四爻皆為用
刑之人初居最下无位者也上處尊位之
上過於尊位亦无位者也王弼以為无陰
陽之位陰陽係於奇偶豈容无也然諸卦
初上不言當位不當位者蓋初終之義為
天臨之初九則以位為正若需上六云不

當位。乾上九云：无位。巽位之位。非陰陽之位也。

本義 初上无位。為受刑之象。中四爻為用刑之象。初在卦始。罪薄。過小。又在卦下。故為履校滅趾之象。止惡於初。故得无咎。占者小傷而无咎也。

象曰：履校滅趾，不行也。

傳 履校而滅傷其趾，則知懲誡而不敢長其惡。故云：不行也。古人制刑，有小罪則校其趾，蓋取禁止其行，使不進於惡也。

本義 滅趾，又有不進於惡之象。

六二：噬膚滅鼻，无咎。

○蒙引云：噬膚，所噬之易也。滅鼻，易中有難也。在我雖有為噬之理，在彼則有難噬之勢。○中四爻下，半截，是說人服不服。

○句解云：所噬者淺，而通氣者絕，蓋以柔爻而乘初九之剛。

傳 二應五之位，用刑者也。二爻皆取噬為義。二居中也，得正，是用刑得其中正也。用刑得其中正，則罪惡者易服，故取噬膚為象。噬，齧人之肌膚為身入也。滅，沒也。深入至沒其鼻也。以中正之道，其刑易服，然乘初剛，是用刑於剛強之人。刑剛強之人，必須深痛，故至滅鼻而无咎也。中正之道，易以服人，與嚴刑以待剛強義不相妨。

本義 祭有膚，鼻蓋肉之柔脆，噬而易噬者。六二中正，故其所治如噬膚之易。然以柔乘剛，故雖甚易亦不免於傷。滅其鼻，占者雖傷而終无咎也。

象曰：噬膚滅鼻，乘剛也。

傳 深至滅鼻者，乘剛故也。乘剛乃用刑於剛強之人，不得深嚴也。深嚴則得宜。

○蒙引云噬嗑而遇毒也。賸必有毒毒謂筋骨之傷。正韻韌堅柔而難斷。愚謂故其字從毒從刀。即今俗云皮修是也。

乃所謂中也。

六三噬嗑肉遇毒小吝无咎。

昔腊音

傳 三居下之上。用刑者也。六居三處不當。而怨懟悖犯之。如噬齧乾腊。堅韌之物。而遇毒惡之味。反傷於口也。用刑而人不服。反致怨傷。是可鄙吝也。然當噬嗑之時。大要噬間而噬之。雖其身處位不當。而強梗難服。至於遇毒。然用刑非為不當也。故雖可吝而亦小噬。而噬之非有吝也。

本義

腊肉謂獸腊全體骨而為之者。堅韌為噬腊。遇毒之象。占雖小吝。然時當噬嗑。嗑於義為无吝也。

○蒙引云六二中正故其所治如噬嗑之易。六二陽柔不中正故道人而人不服為噬嗑過毒之象。

象曰遇毒位不當也。

傳

六二以陰居陽處。位不當。自處不當。故所刑者難服。而反毒之也。

九四噬嗑得金矢利艱貞吉。

乾音于肺。緇美反。

傳

九四居近君之位。當噬嗑之任者也。四云噬乾肺。肺肉之有聯骨者。乾肉而兼骨。至堅難噬者也。噬至堅而得金矢。金取剛。矢取直。九四陽德剛直。為得剛直之道。雖用剛直之道。利在克艱。艱其事而貞固。其守則吉也。九四剛而明。體陽而居柔。剛明則傷於果。故戒以知難。居柔則守不固。故戒以堅貞。剛而不貞者。有矣。凡失剛者。皆不貞也。在噬嗑四最為善。

○利艱貞吉。見治獄之難也。此乃為占者戒。戒於九四無待戒也。

○蒙引云九四以剛居柔剛柔中也。故為得用刑之道。

○周禮林官，大司寇之職，有之。

○句解云：未光也。陽居陰位，而非中正，故未光頭。

○蒙引云：貞厲無咎，四曰利，艱貞吉，五曰貞厲，无咎，無非謹重之意。

本義 肺肉之帶骨者，與裁通。周禮獄訟入鈞，金束矢，而後聽之。九四以剛居柔，得用刑之道，故有此象。言所噬愈堅，而得聽訟之宜也。然必利於艱難，正固則吉，戒占者宜如是也。

象曰：利艱貞吉，未光也。

傳 凡言未光，其道未光大也。戒於利艱，貞蓋其所不足也，不得中正，故也。

六五噬乾肉，得黃金貞厲无咎。

傳 五在卦愈上，而為噬乾肉，反易於四之乾勝者，五居尊位，乘在上之勢，以刑於下，其勢易也。在卦將極矣，其為間甚大，非易噬也。故為噬乾肉也。得黃金，黃中色，金

剛物，五居中，為得中道，處剛而四輔以剛，得黃金也。五无應，而四居大臣之位，得其助也。貞厲，无咎，六五雖處中剛，然實柔體，故戒以必正固，而懷危厲，則得无咎也。以柔居尊，而當噬嗑之時，豈可不貞固，而懷危懼哉。

本義 噬乾肉，難於膚，而易於腊腠者，也。黃中色，金亦謂鈞金。六五柔順，而中以居尊位，用刑於人，无不服，故有此象。然必貞厲，乃得无咎，亦戒占者之辭。

象曰：貞厲无咎，得當也。

傳 所以能无咎者，以所為得其當也。所謂當，居中用剛，而能守正處危也。

九何校滅耳，凶。何何可反。

○蒙引云：言其所治得而無咎也。得當而无咎，則得人服矣。

○參義云初卑而無
在上高而无位故皆
爲受刑者過陽之極
不能卑伏此惡極罪
大皆終不後之人也
○句解云聰不明也
蓋其耳之司聰不能
明聽於懲戒之言

傳

上過乎尊位无位者也故爲受刑者居
卦之終是其間大噬之極也繫辭所謂
惡積而不可撿罪大而不可解者也故何
校而滅其耳凶可知矣何負也謂在頸也

本義

何負也過極之陽在卦之上惡極
罪大凶之道也故其象占如此

象曰何校滅耳聰不明也

傳

人之聾暗不悟積其罪惡以至於極古
人制法罪之大者何之以此校爲其无所
聞知積成其惡故以校而
滅傷其耳誠聰之不明也

本義

滅耳蓋罪其聽之不聰也若能
審聽而早圖之則不此凶矣

周易卷之八終

